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孝义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2年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孝义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孝义市二〇一二年第三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6.3723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7.4313	
土地 利 用 现 状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地 类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36.3723	36.3723	
	(一)农用地	27.4313	27.4313	
	其中	耕 地	26.0425	26.0425
		其中:基本农田		
		农村道路	0.3432	0.3432
		园地	0.6916	0.6916
		田坎	0.3540	0.3540
	(二)建设用地	8.9410	8.9410	
	(三)未利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地块一		6.6667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
	地块二		13.3333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
	地块三		8.0097	住宅用地
地块四		6.2577	住宅用地	
地块五		1.0842	商业用地	
地块六		1.0207	商业用地	

续二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同意</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2012年6月20日</p>
市(地、州)人民 政府土地行政主 管部门审查意见	<p>(公章)</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市(地、州)人民 政府 审核意见	<p>(公章)</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27.4313		27.4313	
其中：耕地		26.0425		26.0425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家级		规 划 级 别	国家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7.4313	26.0425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阳涛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孝义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孝义市国土资源局				
对应土地开发 整理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验收时间	验收文号	补充面积
	14118120100026	驿马乡沟南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010年06月 23日	吕国土资字 〔2010〕第 157号	0.0165
	14118120110014	西辛庄镇西泉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011年11月 06日	吕国土资字 〔2011〕第 410号	1.0671
	14118120110008	阳泉曲镇王义庄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0.0281
	14118120110002	阳泉曲镇大胜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3.71
	14118120110018	下栅乡西铺头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1.2208
合 计					26.0425
补充耕地 方 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		
缴纳耕地 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2.5128/亩		
	缴纳金额		981.5939		
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已补交 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26.0425		26.0425		
验收单位及文号	吕梁市国土资源局		吕国土资字〔2010〕第157号 吕国土资字〔2011〕第410号		
计 划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计划补充 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补充耕地 实施计划	实施单位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续一

补充耕地地块情况

序号	补充耕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	土地现状	补充面积
1	J-49-104-(51)	013	0.0165
2	J-49-104-(57)	013	1.0671
3	J-49-103-(40)	013	0.0281
4	J-49-103-(48)	013	23.7100
5	J-49-104-(60)	013	1.2208
6			
7			
8			
9			
	合 计		26.0425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情况			
序号	补充耕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	补充面积	

填表人: 阳涛

四、征用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中阳楼街道办事处、胜溪湖办事处、新义街道办事处、崇文街道办事处、梧桐镇				
	村	桥南、铁匠巷、东尉庄、西尉庄、永安庄、樊家庄、居义、南姚、桃园堡				
权属状况	面积准确、权属清楚，四至明确，无土地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 产 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	水浇地	12.2433	3.141	12	18
		旱地	13.7992	3.141	10	18
	地					
	地 类		面 积	费用标准		
	农村道路		0.3432	3.141×28		
	园地		0.6916	3.141×28		
	田坎		0.3540	3.141×28		
	村庄		8.9410	3.141×10		

续一

名 称		金 额	
其它费用	青苗补偿费	83.9718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6632.306	
	耕地开垦费	981.5939	
	新增建设用地 土地有偿使用费	658.3512	
征地总费用	11126.5001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305.9059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638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217
征地前人均耕地	0.88(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	0.85(亩)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留地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 阳涛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公顷)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元/平方米)	拟议单价 (元/平方米)	用地年限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及有关情况说明						

填表人: